**关于开展上海科学技术职业学院**

**教学成果奖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部)、各部门(处、中心):

为进一步深化学校教育教学改革，总结推广取得的经验成果，发挥教学成果的引领激励作用，经研究，学校决定开展2024年度校级教学成果奖申报评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

具有创新性、实践性和可推广性，对提高教学水平和教育质量、实现人才培养目标产生明显效果的教育教学改革与研究成果。教学成果主要包括但不限于：“大思政”育人体系建设、中国特色现代学徒制培养模式改革、深化产教融合、职业教育国际化、职业教育数字化转型、高水平专业群建设、“双师型”教学团队建设、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教育教学评价改革等方面。

**二、申报条件**

（一）申报成果应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反映新时代推进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成效。

（二）教学成果奖的主要形式为有关教育教学研究成果的实施方案、研究报告、教材、课件（软件）、论文、著作等。

（三）申报成果须具有原创性，在理论和实践上有所突破，教育理念先进，符合教育发展规律、职业教育教学和人才培养规律，彰显学校办学特色。

（四）申报成果须具有较强的实用性和可操作性，经过2年以上教育教学实践检验，取得明显实效。实践检验的起始时间，应从正式实施（包括试行）教育教学方案的时间开始计算，不含研讨、论证及制定方案的时间。本次教学成果奖实践检验时间截止至2024年9月30日。

（五）申报成果所解决的问题要有针对性。能够针对目前学校教育教学改革中真实存在的问题，提出有效解决问题的方法，有创新点，实践效果显著，具有较强的示范性和指导推广作用。

（六）申报成果主要完成人应直接参加成果的方案设计、论证、研究和实施全过程，并作出主要贡献。成果主持人原则上还须具有副教授及以上职称，并具备较高的教学科研水平、丰富的教学经验。特等奖和一等奖的成果主要完成人一般不超过10人，二等奖的成果主要完成人一般不超过5人。

（七）鼓励跨专业、跨学科、跨学院、跨单位（其他高校、企业、科研院所等）整合凝练，联合申报具有综合性、前瞻性、创新性、示范性、推广性的高水平成果。第一完成单位应为学校各二级教学单位或职能部门，每项成果主要完成单位不超过3个。

（八）已获历届校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的项目，如在原有基础上无重大突破，原则上不再参与本次申报。

**三、申报程序**

（一）凡符合教学成果申报条件的，由主持人向所在部门提出申请，并提交有关材料。

（二）各二级教学单位、部门应结合教学成果培育工作计划，统筹做好本次教学成果奖推荐。对本单位申报项目应逐一进行论证，排序择优推荐校级教学成果奖。

（三）学校组织专家对申请项目进行评审，确定拟授奖名单，经公示无异议后，正式公布。

**四、申报材料要求**

（一）《上海科学技术职业学院教学成果奖申请书》（附件1）电子版（PDF格式）及纸质版一式3份。

（二）《成果总结报告》（附件2）电子版（PDF格式）及纸质版1份，单独成册。《成果总结报告》应当写成介绍性的成果总结，字数一般不超过5000字。

（三）支撑佐证材料电子版（PDF格式）及纸质版1份，单独成册。提交佐证材料应包括教学成果项目应用及效果证明材料，以及能够反映成果质量和水平的论文、奖励、报道、研究报告等证明材料。

（四）《上海科学技术职业学院教学成果奖推荐汇总表》（附件3）电子版及纸质版1份，由各推荐单位负责填写，必须对推荐成果进行排序并加盖单位公章。

（五）教学成果如为教材，须提交样书，且出版时间距离2024年9月30日须满两年。

以上申报材料请以二级教学单位、部门为单位，于11月1日前提交至科技处办公室（3-103），电子版发送到科技处穆蓁蓁OA邮箱。

**五、奖项设置**

本次教学成果奖设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坚持宁缺毋滥的原则，从一等奖中遴选彰显学校特色、有理论创新、实践效果显著、可操作性强、推广前景好的教学成果授予特等奖。奖励标准按照学校相关文件执行。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穆蓁蓁

联系电话：69990005

该通知及附件电子版可在学校科技处网站“公告通知”栏目下载。

科技处、教务处

2024年9月19日

附件1

**上海科学技术职业学院**

**教学成果奖申请书**

|  |  |
| --- | --- |
| 成果名称  |  |
| 成果完成人 |  |
| 成果完成单位 |  |
| 申请等级 |  |
| 申报单位（盖章） |  |
| 申请时间  | \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

**上海科学技术职业学院制**

**一、 成 果 简 介**

|  |  |  |  |  |  |
| --- | --- | --- | --- | --- | --- |
| 成果曾获奖励情况 | 获 奖时 间 | 获 奖种 类 | 获 奖等 级 | 奖金数额（元） | 授 奖部 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成果起止时间 | 起始： 年 月 完成： 年 月 |
| 主题词 |   |
| 1．成果简介（500字以内） |
| 2．成果主要解决的教学问题（理论或实践问题）及解决教学问题的方法（600字以内） |
| 3．成果的创新点（600字以内） |

|  |
| --- |
| 4. 成果的推广应用效果、意义（600字以内） |
| 5. 理论支撑（支撑项目的主要理论，500字以内） |

**二、主要完成人情况**

|  |  |  |  |
| --- | --- | --- | --- |
| 第一完成人姓名 |  | 性 别 |  |
| 出生年月 | 年 月 | 最后学历 |   |
| 参加工作时间 | 年 月 | 职业院校教龄 |   |
| 专业技术职称 |   | 现任党政职务 |   |
| 工作单位 |   | 联系电话 |   |
| 现从事工作及专长 |   | 移动电话 |   |
| 电子邮箱 |   | 邮政编码 |   |
| 详细通讯地址 |  |
| 何时何地受何种奖励 |   |
| 主要贡献 |  本 人 签 名： 年 月 日  |

**主要完成人情况**

|  |  |  |  |
| --- | --- | --- | --- |
| 第( )完成人姓名 |   | 性 别 |   |
| 出生年月 | 年 月 | 最后学历 |   |
| 参加工作时间 | 年 月 | 职业院校教龄 |   |
| 专业技术职称 |   | 现任党政职务 |   |
| 工作单位 |   | 办公电话 |   |
| 现从事工作及专长 |   | 移动电话 |   |
| 电子邮箱 |   | 邮政编码 |   |
| 详细通讯地址 |  |  |  |
| 何时何地受何种奖励 |   |
| 主要贡献 |  本 人 签 名：  年 月 日 |

**三、主要完成单位情况**

|  |  |  |  |
| --- | --- | --- | --- |
| 第一完成单位名称 |   | 主管部门 |   |
| 联 系 人 |   | 联系电话 |   |
| 传 真 |   | 电子信箱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主要贡献 | 单 位 盖 章 年 月 日  |

**主要完成单位情况**

|  |  |  |  |
| --- | --- | --- | --- |
| 第（ ）完成单位名称 |   | 主管部门 |   |
| 联 系 人 |   | 联系电话 |   |
| 传 真 |   | 电子信箱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主要贡献 | 单 位 盖 章 年 月 日  |

**四、申报、评审意见**

|  |  |
| --- | --- |
| 申报单位推荐意见 | 单位公章年 月 日 |
| 学校评审意见 | 年 月 日 |

**填报说明**

一、封面

1.成果名称：应准确、简明地反映出成果的主要内容和特征，字数（含符号）不超过35个汉字。教学成果如为教材，在成果名称后加写（教材）。

2.成果完成人和完成单位按照其贡献大小从左至右，从上到下顺序排列。

3.申请等级：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

二、成果简介

1.成果曾获奖励情况：指获校级以上的教学奖励，经登记常设的社会力量设立的教学奖励，但不包括商业性的奖励。

2.成果起止时间：起始时间指立项研究、开始研制日期;完成时间指成果开始实施(包括试行)或通过验收、鉴定的日期。

3.主题词：按《国家汉语主题词表》填写3至7个与推荐成果内容密切相关的主题词，每个词语间应加“；”。

4.成果简介:对成果主题和主要内容进行概述。

5.成果主要解决的教学问题及解决教学问题的方法：概述成果主要解决的教学问题，具体指出成果解决问题所采用的方法，思路要清晰。

6.成果的创新点：对成果在更新教育理念、改革教学模式、改进教学方法、规范教学管理、优化教学评价、提高教学质量、促进学生持续发展等方面的创新进行归纳与提炼。

7.成果的推广应用效果：就成果的应用、推广情况及实际效果进行阐述。

三、主要完成人情况

1.主要完成人情况，应按表格要求逐项填写。

2.主要贡献：应在栏目内如实地写明该完成人对本成果做出的贡献。

四、主要完成单位情况

1.主要完成单位情况，应准确无误，并在单位名称栏内加盖成果完成单位公章。单位是指学校二级学院（部）或职能部门。

2.主要贡献：在栏目内如实地写明该完成单位对本成果做出的贡献。

五、申报、评审意见

申报单位推荐意见:由申报单位填写，内容包括：根据成果创新性特点、水平和应用情况并参照相应奖励等级标准写明推荐理由和结论性意见；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附件2 成果报告格式要求

XXXXXXXX成果总结报告

（方正小标宋简体-三号字体）

正文字体（仿宋四号，行距固定值24磅）。

... ... ...

1. 一级标题，黑体四号，首行缩进2字符
2. 二级标题，楷体四号，首行缩进2字符

1.三级标题，仿宋四号，首行缩进2字符

正文仿宋四号，行距24磅，首行缩进2字符

... ... ... ... ... ... ... ...

附件3

**上海科学技术职业学院教学成果奖推荐汇总表**

推荐单位（公章）：

|  |  |  |  |  |
| --- | --- | --- | --- | --- |
| **排序** | **成果名称** | **完成单位名称****（多人用“、”隔开）** | **完成人姓名****（多人用“、”隔开）** | **推荐等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